

## 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于2022年3月9日举行。本次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由潘协保先生主持，全体董事经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经与会董事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三）《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四）《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五）《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六）《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及应对措

施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七）《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八）《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项出具有关承诺并接受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九）《关于聘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中介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十）《关于审核确认公司报告期内（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止）财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十一）《关于确认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十二）《关于制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十三）《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十四）《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十五)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十六)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十七)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十八)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十九)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二十)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二十一) 《关于修订<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二十二)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9票回避。

(二十三)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现行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二十四) 《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签字页)

董事签字:



潘协保



潘渡江



邓炳南



李新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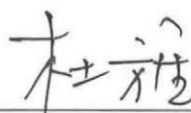
魏金平



李俊



谢峰



杜旌



董丽颖



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9日

# 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于2023年2月23日举行。本次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由潘协保先生主持，全体董事经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经与会董事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 《关于调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发行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2. 《关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上市申请文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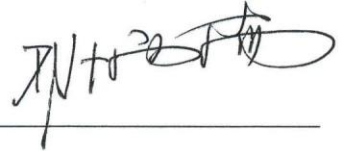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



潘协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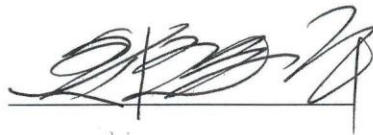
潘渡江



邓炳南



李新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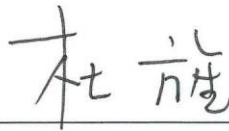
魏金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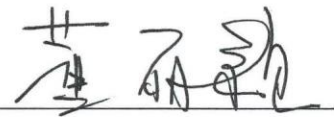
李俊



谢峰



杜旌



董丽颖



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2月23日